附件2.

安宁市本级预算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7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安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项目单位：安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所属医疗卫生机构

主管部门：安宁市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1：乡村医生补助
项目名称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项目名称3：严重精神病障碍患者监护人监护责任实施“以奖代补”资金
项目名称4：爱卫国卫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名称5：计划生育国策项目资金
项目名称6：村（居）委会计生宣传员生活补助
项目名称7：避孕节育以奖代补（三术）经费
项目名称8：干部疗养费
项目名称9：民营医院以奖代投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10：温泉、禄脿医院公共卫生经费
项目名称11：防治艾滋病配套经费
项目名称1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13：卫生改革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14：卫生系统审计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15：医患纠纷化解、法律顾问专家咨询经费
项目名称16：优抚对象就医减免补助经费
项目名称17：基本药物使用、城乡医疗一体化等培训经费
项目名称18：处理病人欠费及扶贫义诊经费
项目名称19：应急办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20：中医药健康知识培训宣传等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21：流动人口计生信息化管理示范区经费
项目名称22：计划生育政策宣传培训等工作经费

自评日期　　2018年9月29日

一、部门概况

部门名称：安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部门负责人：苏伟
部门财务负责人：苏伟	联系电话68691325	电子邮箱anws.jgck@163.com
部门性质：机关	单位地址：安宁市大屯新区宁湖大厦11楼	单位邮编：650300

（一）部门职能（职责）简介

1.职能一：贯彻执行上级党委和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有关工作方针，管理全市卫生计生工作。拟订我市卫生和计生改革与发展目标，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计划生育工作综合治理，研究提出我市中长期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区域规划并协调、组织实施。加强卫生计生行业管理，调控卫生计生资源配置。负责全市卫生计生基础信息库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进行数据分析研究。

2.职能二：建立和完善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协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卫生计生事业经费补助办法并指导、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并负责督促检查。组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制定社区卫生发展规划，实施发展社区卫生的政策措施，负责社区卫生服务工作管理和监督；研究拟订农村卫生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巩固和发展农村医疗、预防、保健三级网络，建立健全农村卫生服务体系。贯彻中西医并重的方针，积极发展中医药事业，开展中西医结合工作，承担指导全市中医医疗、教学、科研工作。开展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规范医疗卫生服务行为，加强服务质量监控，打击非法行医，整顿医疗秩序；加强卫生监督执法机构的组织建设和业务管理。

3.职能三：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事业发展规划

1.行业发展规划：强基层、织网底。持续深化医改。继续加强公共卫生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加快健康服务业发展。实施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2.部门发展规划：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强基层、织网底，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着力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加快健康服务业发展，为我市建设健康城市、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环境。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目标一：各业务科室认真做好工作目标任务的落实，对涉及的各项工作目标进行细化，明确分工。

2.部门绩效目标二：工作任务，环节分解，任务到人，责任到人，限时完成，狠抓落实。

3.部门绩效目标三：财政资金及时到位，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批复收支情况：
安宁市财政局下达的《2017年部门预算财政支出批复》（安财发〔2017〕11号）年初预算13,458,027元，其中基本支出4,556,827元、项目支出8,901,200元。

2.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安宁市本级预算执行总计14,795,474元，其中基本支出5,920,683.6元，本级项目支出8,874,790.4元。

二、项目支出概况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安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负责人：7个业务科室负责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起止时间：2017年1月至12月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890.12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890.12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本级配套 890.12 部门自筹及其他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本级配套 890.12 部门自筹及其他

（二）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预算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1：乡村医生补助	97.92	97.92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108.6	108.6
3：严重精神病障碍患者监护人监护责任实施“以奖代补”资金	7.52	7.52
4：爱卫国卫工作专项经费	40	40
5：计划生育国策项目资金（农业人口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经济奖励、独生子女教育奖学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独生子女家庭新农合参保费、14号文低保及生活补助、独生子女保健费等）	474	474
6：村（居）委会计生宣传员生活补助	35.28	35.28
7：避孕节育以奖代补（三术）经费	5.5	3.125
8：干部疗养费	25	25
9：民营医院以奖代投专项资金	3	3
10：温泉、禄脿医院公共卫生经费	27	27
11：防治艾滋病配套经费	9	8.9597
1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经费	2	1.7743
13：卫生改革工作经费	10	10
14：卫生系统审计工作经费	5	5

（二）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预算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15：医患纠纷化解、法律顾问专家咨询经费	5	5
16；优抚对象就医减免补助经费	0.3	0.3
17：基本药物使用、城乡医疗一体化等培训经费	3	3
18：处理病人欠费及扶贫义诊经费	20	20
19：应急办工作经费	2	2
20：中医药健康知识培训宣传等工作经费	5	5
21：流动人口计生信息化管理示范区经费	2	2
22：计划生育政策宣传培训等工作经费	3	3
合计	890.12	887.479

（三）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主体：
安宁市相关医疗卫生机构（卫计机构、医院、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等）

2.保障措施：
《2017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批复　安财发【2017】11号文件》提供资金保障，《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卫生计生委转发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公立医院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6〕11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卫生计生委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昆财社〔2016〕12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转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修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7〕63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修订印发<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8〕26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卫生计生委转发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云南省省级卫生计生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昆财社〔2016〕24号）、2017年度各项工作目标责任书等相关文件制度及管理制度提供使用及资金安全保障。

3.资金安排程序：
单位项目申报—财政委托第三方审核通过—纳入财政预算—财政批复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项目资金各级实施方案、工作目标责任书、指导意见等等要求

5.财务管理：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印章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规定等。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情况说明
	指标类型	上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执行完毕绩效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1.项目绩效指标完成分析	产出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计划指标	完成指标			
	医疗机构数量	卫生计生机构6个、公立医院3个、公立卫生院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个、村卫生室68个、民营医院7个	卫生计生机构6个、公立医院3个、公立卫生院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个、村卫生室68个、民营医院7个	卫生计生机构6个、公立医院3个、公立卫生院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个、村卫生室68个、民营医院7个	100%	好	
	公立医疗机构诊疗人次/出院人次	108万人次/5万人次	较上年有所增长	125万人次/5.4万人次	100%	好	
	各项任务完成指标数	大部分超额完成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60%/婴儿死亡率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7.3‰以内/村卫生室基药使用比例100%/全市无偿献血3570人次/65岁以上老年人的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84.8%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69.7%/婴儿死亡率2.24‰/人口自然增长率6.58‰/村卫生室基药使用比例100%/全市无偿献血完成5879人次/65岁以上老年人的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达86.5%	大部分超额完成	好	
	资金承担比例	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国卫爱卫工作经费等安宁财政100%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中央80%、省级7%、市级6.5%、县级6.5%；计划生育国策项目资金（一次性经济奖励一次性抚慰县25%；新农合县级75%、特别扶助县级8%、奖学金县级25%、14号文低保放弃再生育县级50%、14号文生活补助县级80%、独生子女保健费县级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1000元/户奖励	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国卫爱卫工作经费等安宁财政100%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中央80%、省级7%、市级6.5%、县级6.5%；计划生育国策项目资金（一次性经济奖励一次性抚慰县25%；新农合县级75%、特别扶助县级8%、奖学金县级25%、14号文低保放弃再生育县级50%、14号文生活补助县级80%、独生子女保健费县级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1000元/户奖励。	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国卫爱卫工作经费等安宁财政100%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中央80%、省级7%、市级6.5%、县级6.5%；计划生育国策项目资金（一次性经济奖励一次性抚慰县25%；新农合县级75%、特别扶助县级8%、奖学金县级25%、14号文低保放弃再生育县级50%、14号文生活补助县级80%、独生子女保健费县级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1000元/户奖励。	100%	好	
	计生宣传员/乡医	98人/136人	98人/136人	98人/136人	100%	好	
	效益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计划指标	完成指标			
	计划生育国策受益人数	100%	独生子女家庭奖励扶助2492人、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抚慰397户、父母一次性经济奖励39人、一次性抚慰23户、教育奖学金1975人、低保1334户。	独生子女家庭奖励扶助2492人、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抚慰397户、父母一次性经济奖励39人、一次性抚慰16户、教育奖学金1952人、低保1334户。	大部分超额完成	好	
	爱卫国卫工作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两年一次的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过审工作，保障了“国家卫生城市”荣誉称号，日常开展爱国卫生城市运动，人民群众文明卫生素质显著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广泛普及；有利于健康的社会环境和政策环境进一步改善，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和精神疾病等公共卫生问题防控干预取得明显成效，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明显提高。	通过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城乡环境卫生条件明显改善，影响健康的主要环境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治理；人民群众文明卫生素质显著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广泛普及；有利于健康的社会环境和政策环境进一步改善，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和精神疾病等公共卫生问题防控干预取得明显成效，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明显提高。	通过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城乡环境卫生条件明显改善，影响健康的主要环境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治理；人民群众文明卫生素质显著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广泛普及；有利于健康的社会环境和政策环境进一步改善，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和精神疾病等公共卫生问题防控干预取得明显成效，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明显提高。	100%	好	
	艾滋病防治工作的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相应工作任务，控制了艾滋病在社会上的传播	通过检测80%的艾滋病感染者被发现，转介治疗，控制艾滋病在社会上的传播	通过检测80%的艾滋病感染者被发现，转介治疗，控制艾滋病在社会上的传播	100%	好	
	避孕节育社会效益指标	100%	最大限度减少意外妊娠的发生，切实保障已婚育龄群众的身心健康	最大限度减少意外妊娠的发生，切实保障已婚育龄群众的身心健康	100%	好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民营医院以奖代投社会效益指标	年终考核排名前三的民营医院进行奖励	落实民营医院平等待遇营造良好医疗环境	落实民营医院平等待遇营造良好医疗环境	100%	好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奖励的效应	落实监护责任的监护人按照1000元/户已经完全兑现到位	可以让监护人加强监护责任，监督患者得到有效救治救助，减少发病概率，减少肇事肇祸事件经济损失。	可以让监护人加强监护责任，监督患者得到有效救治救助，减少发病概率，减少肇事肇祸事件经济损失。	100%	好	
	满意度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计划指标**	**完成指标**			
	享受免费基本公卫项目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晓率≥70%、享受免费服务满意度≥60%	完成	完成	好	
	各项经费兑现到位率	100%	100%	100%	完成	好	
2. 项目成本性分析	项目是否有节支增效的改进措施			有			
	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			有			
	项目是否达到标准的质量管理管理水平			是			
3. 项目效率性分析	完成的及时性			在工作目标责任书的要求时间内完成，资金及时下达及使用			
	验收的有效性			好			
4. 部门绩效目标实现	项目绩效是否促进部门绩效目标的实现			是			
	项目绩效与规划和宏观政策的适应性			适应			
	项目绩效体现部门职能职责及年度计划情况			符合单位部门职能要求，按照计划进行，实际完成度100%。			
自评结论：项目实施情况良好，项目资金能及时到位、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良好，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四、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一）部门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单位领导高度重视，积极部署，统筹安排，成立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绩效评价计划，明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于人事规财科，负责具体工作安排。由人事规财科牵头业务科室参与，环节分解，任务到人，责任到人。按照文件要求，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对2017年全年资金数进行自评，目标绩效程度方面设立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投入成本等指标。目标绩效效果方面设立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和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二）部门绩效管理推进情况及措施：

领导高度重视，积极部署，统筹安排，逐级压实相关管理部门绩效评价责任； 财务负责人牵头，组织协调，环节分解，任务到人，责任到人，限时完成，狠抓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促进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强化了监督机制，增强了财政支出管理意识，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未完成的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原因分析：无

（四）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 管理经验：领导高度重视，积极部署，统筹安排，逐级压实相关管理部门绩效评价责任； 财务负责人牵头，组织协调，环节分解，任务到人，责任到人，限时完成，狠抓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促进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强化了监督机制，增强了财政支出管理意识，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2.项目绩效目标修正建议

无

3.需改进的问题及措施

（一）基层医疗资源配置薄弱、服务能力不强，需加大投入，推进村卫生室、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推进县乡村一体化管理，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建设。

（二）由于计划生育政策复杂，覆盖面广、兑现数量大，资金量大，基层办事人员少，给基层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

（三）部门业务性项目支出较为零散、且多为维持单位运转的行政硬性项目，在编制绩效目标时难以全面体现，在完成结果评价时也难以准确描述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五、项目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一）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织机构及人员构成

评价组 机构职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所属单位/处室	签　字
组长	苏伟	党委书记/局长	卫计局	
副组长	蔡永安	党委副书记	卫计局	
	张文杰	副局长	卫计局	
	周世元	副局长	卫计局	
	黄金才	副局长	卫计局	
	普加斌	主任	卫计局爱卫办	
	向红兵	组长	市纪委驻市卫计局纪检组	
成员	吴云春	主任	卫计局办公室	
	李宝梅	科长	卫计局人事规财科	
	顾婷	科长	卫计局医政科	
	杨保学	科长	卫计局公卫科	
	夏荣芳	科长	卫计局计生家庭发展科	
	高磊	科长	卫计局计生服务管理科	

（二）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对资金使用情况、日常组织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的自我衡量，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管理，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推动部门工作更加完善。

（三）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情况：一是成立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二是制定绩效评价计划，明确绩效评价工作人员。

2. 组织实施情况：按照要求，财务部门牵头，项目实施业务科室积极参与，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按要求上报本部门预算绩效自评信息，发布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情况报告。

报告填写人（签字）：李宝梅　2018年9月29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　2018年9月29日

六、相关附件
（一）项目管理相关文件
（二）项目资金安排相关文件
（三）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组织体系建设相关文件
（四）部门绩效考评办法
（五）部门推进绩效管理的其他相关文件
（六）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的有关材料
（七）中央、省、市党委政府对于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
（八）人大对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或意见
（九）审计对部门或该项目的审计报告或建议
（十）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